

债券代码：2180034.IB，152744.SH

债券简称：21 麻城债，21 麻城债

湖北省麻城市城市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人员变更的基本情况

（一）原任职人员的基本情况

湖北省麻城市城市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发行人”）原董事为梅新华。

梅新华，男，1967 年 12 月出生，大专学历，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历任麻城市闵集乡、万福店乡财政所工作；湖北省财政厅国债办借用；麻城市财政局国债办副主任、国际金融股股长、综合股股长。

（二）人员变动的原因和依据

根据《关于谷明伟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麻国资人发[2024]3 号号），免去梅新华同志麻城市城市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根据 2024 年 4 月 24 日召开的麻城市城市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股东会会议，通过了如下决议：决定公司董事会成员由“胡庚红、周玲、王志刚、郑建武、程和咏、马军、谷明伟、梅新华、宋晓波”变更为“胡庚红、周玲、王志刚、郑建武、程和咏、马军、谷明伟、宋晓波、周

盼”。上述人事变动已经过麻城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备案。

（三）新聘任人员的基本情况

变更后公司新任董事为周盼。

周盼，现任麻城市城市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其设置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

（四）人员变动所需程序及其履行情况

本次人员变动已完成公司内部审批流程，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已办理工商登记变更手续。

二、对公司的影响分析

本次董事变动为公司正常人事调整，不会对公司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产生不利影响。不会对董事会、监事会或其他内部有权决策机构决策有效性产生不利影响。公司已完成上述变更工商登记工作。

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湖北省麻城市城市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关于董事变更的公告》之签章页)

湖北省麻城市城市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 5 月 17 日

